

ནང་ཆེན་ཚྲིང་མི་དམངས་སྲིད་གཞུང་གཞུང་ལས་ཁང་གི་ཡིག་ཆ།

囊谦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囊政办〔2022〕25号

囊谦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囊谦县2022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 整合使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县直各单位：

《囊谦县2022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已经2022年4月14日囊谦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七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囊谦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15日

抄送：州政府办公室；
县委、县人大、县政协；
县长、各副县长。

囊谦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4月15日印

囊谦县 2022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 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财政涉农资金的使用效益，落实脱贫摘帽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保障，根据《中央财政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青政办〔2016〕123号）等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中央、省、州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切实统筹财政涉农资金，集中财力办大事、办实事，优化财政涉农资金使用机制，提高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的精准度和使用效益，履行好中央、省、州关于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各项工作任务，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二、工作目标

为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根据囊谦县乡村振兴实施方案总体要求，结合我县“十四五”规划，通过涉农资金整合，形成“多

个渠道引水、一个池子蓄水、一个口子放水”的财政涉农资金投入新格局。重点围绕产业扶持、社会保障、特殊救助、转移就业等路径，以巩固脱贫成果为导向，以乡村振兴规划为引领，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撬动金融资本和社会帮扶资金投入乡村振兴，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通过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等项目的实施，逐步实现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目标。

三、计划整合情况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青政办[2016]123号)要求的整合资金范围、资金的到位情况，2022年我县计划纳入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专项，纳入整合资金规模20301.7万元，计划整合资金规模16278.96万元，实际整合资金规模16278.96万元。

四、整合资金安排项目情况

(一) 农业生产产业发展类（6项1377.76万元）

1. 囊谦县黑青稞啤酒生产线引进采购安装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1892.2万元，年内计划投资**241.2**万元。

建设内容：购置啤酒生产线1条，包括原料处理系统、糖化系统、发酵系统、酵母扩培系统、CIP清洗系统站、工艺水罐系统、空压系统、过滤系统、能源系统、控制系统以及灌装等设备，布置参观通道。

受益情况：为项目区提供了新的就业机会，安置城乡剩余劳动力 40 人就业，减轻了社会再就业的压力，有利于社会的安定团结， 增加居民经济收入，提高生活水平，构建和谐社会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绩效目标：积极推进“企业+基地+农户+市场”的产业化经营模式， 形成黑青稞种植、收购、运输、加工、销售等为一体的产业链，引导 农民种植优良青稞农作物，形成农业效益增长、农民增收长效机制。

建设期限：2022 年 8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香达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2.金融乡村振兴贷款贴息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400 万元。

建设内容：对十乡镇 69 个村发放乡村振兴小额贷款财政贴息。

受益情况：通过乡村振兴贷款贴息的方式，减轻资金筹措压力，帮助贫困户发展产业。

绩效目标：发挥金融乡村振兴在脱贫攻坚中的重要作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建设期限：2022 年 12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10 个乡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3.囊谦县产业带动黑青稞啤酒厂功能完善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280**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99.06** 万元。

建设内容：厂房、设备用房及库房增加外墙保温，共计 3312 m²；设备用房彩钢坡 560 m²；厂房及库房防水树脂瓦屋面 1870 m²；改造 60 m²公共卫生间一间及配套 35m³玻璃钢化粪池 1 座；厂房内购置成品公厕一座；厂内维修供水管道 200m；购置 50m³保温储水箱 1 套、电锅炉设备 1 套及净水设备 1 套

受益情况：随着啤酒厂的建立，吸纳当地劳动力 23 人，直接带动当地建档立卡贫困户 23 户，每人每年发放劳动力工资及福利收益为 3.6 万元。黑青稞啤酒所需原料黑青稞从囊谦县周边农牧户中购买，可增加当地农牧户经济收入，以订单的模式优先考虑贫困户。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县域内农业生产结构得到优化调整，特色农业经济加快发展，贫困群众收入增加，农牧民的生产、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项目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促进贫困地区经济、社会、生态的可持续发展和贫困群众稳定脱贫。

建设期限：2022 年 8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香达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4.囊谦县饲草料加工厂功能补充完善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480.5**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160.5** 万元。

建设内容：新建饲料加工棚 1 栋、一层砌体桁架结构、建筑

面积 800 m²；库房 1 栋、一层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500 m²；水泥混凝土硬化道路及场地 5000 m²；购置 15kw 饲草粉碎机 1 台、22kw 固定打捆包膜机 1 台、CPC50 叉车 1 台、76kw 抓草车 1 台（另配容量 1m³斗 1 只）、600 马力运输车 1 辆、220 马力运输车 1 辆、托盘 500 个、装卸运输皮带机 1 台、1.5kw 切片机 1 台,购置 95kw 高效节能烘干机 1 台、5kw 高位码垛机 1 台。

受益情况：项目建成后，不仅使项目区内的农牧民增收，同时饲草料深加工也可解决部分人员就业，对促进社会安定和本县经济建设具有积极的意义。

绩效目标：推动我县畜牧业的进一步发展，既解决了我县冬季优质饲草匮乏的问题，降低了养殖成本，进而促进全县畜牧业的长足发展。

建设期限：2022 年 8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香达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5. “雨露计划”短期技能培训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80 万元。

建设内容：按照“有意愿的适龄脱贫人口劳动力家庭开展劳动技能培训,让有适龄劳动人口的脱贫家庭有 1 名技能劳动者”的扶贫政策,围绕 2022 年脱贫巩固提升,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拟完成 160 名有意愿的脱贫户劳动力培训,使其培训后能尽快帮助实现就近就地转移就业、实现“就业一人致富一户”

的目的。

受益情况：通过短期技能培训，提升贫困劳动力就业技能和创业能力。

绩效目标：帮助贫困劳动力掌握技能，提升就业创业能力，巩固脱贫成果。

建设期限：2022 年 12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10 个乡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6.囊谦县 2022 年度特色农作物品种繁育计划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397** 万元。

建设内容：县外采购马铃薯良种 1000 吨，燕麦良种 125 吨，油菜良种 2.5 吨，昆仑 14#良种 73.485 吨；县域内采购芫根良种 1.25 吨

受益情况：该项目的实施，能尽快提高优质农作物品种的覆盖率，缓解良种供应严重不足的突出问题，在很大程度上改善我县现有农作物品种结构，提高农作物品质，增加农作物产量，促进我县农作物生产的发展。通过项目建设，可新增总产 **6550** 吨。推广种植农作物良种 **20000** 亩，新增总产值 **1318.7** 万元。

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可有效拓展囊谦县马铃薯、芫根、燕麦、油菜、黑青稞的种植面积，提高作物单产，对改善囊谦县农作物生产条件，提高粮食生产量，保障区域粮食生产安全具有重要意义。同时项目建设，为囊谦县农牧民找到一条新的致富道路，为

区域打造长久带贫致富机制，社会效益突出。同时，对囊谦县种植业结构进行调整，提高植被覆盖率，具有良好的效益。

建设期限：2022 年 4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10 个乡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农牧局

(二) 农业生产基础设施建设类（5 项 4246.59 万元）

1.2021 年三个示范村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4659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3298.78** 万元。

建设内容：大桥村：村庄修整 1843.8 m²，新建护栏 1252.00m，村民活动场所改造 3360 m²。购置 8T 压缩式垃圾车 1 辆、小型环卫车 1 辆、挂车式垃圾箱 6 个、分类式垃圾箱 50 个，监控系统 1 套。改造提升大桥村沥青路面 15522.00 m²，混凝土边沟 421.00m，1-0.75m 波纹管涵 2 道。改造乡村治理用房 206.00 m²，并购置相应的设施设备。果永村：改造道路水泥路面 1073 m²，新建水泥路面 7535 m²。整治果永村村庄主街道两侧建筑外立面修整、新建垃圾收集站并购置环卫车辆；青土村：新建道路 14 条，长度为 1131.13m，改造道路 9 条，长度为 2047.05m，并建设相应附属设施。改造乡村治理用房，面积为 104.30 m²，河道进行治理，总长为 373m，配套建设相应附属设施。新建纯净水厂一处，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4396.35 m²，总建筑面积为 997.80 m²，其中纯净水生产车间建筑面积为 554.40 m²，消防水池水泵房建

筑面积为 160.20 m²，宿舍、食堂、办公总建筑面积为 256.35 m²，旱厕面积为 14.40 m²，门卫室面积为 12.44 m²，并引接 10kV 高压线路以及建设相应的室外配套设施，购置相应的生产线设备等。"新建畜棚 2 栋，每栋建筑面积 500m²，储草棚 2 栋，每栋建筑面积 200 m²，配套围墙 900m²、大门 21.6m²。购置种牛 10 头、公牛 200 头、母牛 600 头""新建畜棚 1006 m²，草棚 200 m²，业务用房 96 m²，配套建设围墙、地坪、大门、庭院灯等；新建冷库 1 栋，建筑面积 121.80 m²，以及配套设施、设备；超市装修建筑面积 147.62 m²。

受益情况：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美丽乡村，提升群众生活质量，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

绩效目标：通过实施项目，基本实现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美丽乡村。

建设期限：2022 年 11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香达镇大桥村、青土村，东坝乡果永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2.囊谦县乡村旅游“夜经济”创新创业风情街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248.6**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91.6 万元。

建设内容：原香达镇步行街市场整体亮化；市场顶棚阳光板封闭，面积 1500 m²；市场内制作木质售货亭 10 个、木质售货车 5 个；改造维修 120 m²卫生间两间，市场内外供暖管沟管道新建

改造安装。

受益情况：本项目建成后，保障经济会持续发展和社会中产生巨大的经济效益，同时还具有较大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绩效目标：为加快我县夜间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群众生活品质，打造我县自己独具特色的夜市文化。通过对香达镇西街进行改造提升，推进夜市转型升级，进一步丰富人民群众的夜生活。

建设期限：2022 年 6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香达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3.囊谦县藏药材加工车间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 732.21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456.21 万元。

建设内容：新建藏药加工车间 1 栋，总建筑面积 1697.76 m²，配套建设室外给排水、供电线路、供暖管网、道路地坪等。

受益情况：本通过扩大工厂规模，吸纳更多农牧民务工就业

绩效目标：通过扩大工厂规模，吸纳更多农牧民务工就业。

建设期限：2022 年 12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香达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4.娘拉乡娘麦村节能温室大棚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 300 万元。

建设内容：建设节能温室大棚 12 座。

受益情况：通过发展温室大棚种植，拓宽产业发展渠道。

绩效目标：通过发展温室大棚种植，拓宽产业发展渠道，带动脱贫户及两类人员 30 户上，项目收益资金达投入资金的 6% 以上。

建设期限：2022 年 12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娘拉乡娘麦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5.娘拉乡娘多村糌粑加工厂和烘干（房）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 100 万元。

建设内容：本项目为黑青稞、白青稞、藏小麦等生产加工建设项目，占地 2 亩左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生产厂房 450 方米，买糌粑加工生产线设备及附属工程。

受益情况：该项目建成后，日可生产 2 吨的优质糌粑，年收入达 200 万元，利润 35 万元左右，初步实现糌粑市场的自产自给，实现全村年人均纯收入人均增长，带动经济跨越式发展。

绩效目标：对调整农村产业结构，改善当地生态环境，加快农村致富奔小康步伐，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都具有十分重要意义。

建设期限：2022 年 11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娘拉乡娘多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民宗局

（三）畜牧生产产业发展类（3 项 1038.46 万元）

1.囊谦县生态牦牛养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3866.06**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788.46 万元。

建设内容：购买牦牛 600 头，1.配套畜棚和储槽棚;2.畜产品屠宰，加工，包装，冷链建设；3.红颜牦牛地理标识品牌建设。

收益情况：通过实施项目提高牛羊产量，实现农牧民实现就业增收，巩固脱贫成果。

绩效目标：通过实施项目提高牛羊产量，实现农牧民实现就业增收，巩固脱贫成果。

建设期限：2022 年 12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10 乡镇

责任单位：囊谦强农惠牧生态富民有限公司

2.东坝乡热嘉生态农牧业专业合作社扶持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100** 万元。

建设内容：建设生产厂房，加工厂生产线设备附属工程

收益情况：全村 220 户，1222 人收益。

绩效目标：加快农村致富奔小康步伐，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推进新农村建设。

建设期限：2022 年 11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东坝乡

责任单位：囊谦县民宗局

3.囊谦县 2022 年度中央财政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150** 万元。

建设内容：着晓乡尖作村：购买公畜牦牛 31 头，购买母畜牦牛 42 头；白扎乡东帕村：建设 200 平米的高标准温室大棚 1 个；觉拉乡尕少村：购买牦牛（母）58 头（其中：购买成年母牦牛 35 头、3 岁母牦牛 10 头、4 岁母牦牛 10 头、6 岁母牛 3 头）。

收益情况：实现扶持村集体经济年收入均达到 4 万元/村以上，确保集体经济逐年增加，建立村集体经济收入稳定增长机制，不断满足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目标：实现扶持村集体经济年收入均达到 4 万元/村以上，确保集体经济逐年增加，建立村集体经济收入稳定增长机制，不断满足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建设期限：2022 年 12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着晓乡尖作村、白扎乡东帕村、觉拉乡尕少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县委组织部

（四）林业改革发展基础设施建设（1 项 100 万元）

1.囊谦县国有林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100** 万元。

建设内容：新建 10KW 光伏电站 2 处（白扎、吉曲林场），修建阳光房 150 平方米，更换窗户 63 平方米，更换防盗门 9 扇。

收益情况：结合林场实际，全面提升林场生产能力和生产体系现代化，围绕保护生态、保障职工生活两大目标，以强化基础

设施建设为前提，稳步推进国有林场改革，激发国有林场发展活力，充分发挥国有林场在生态建设和森林资源培育中的重要作用。

绩效目标：通过该项目建设，改善吉曲林场和白扎林场职工日常办公、学习、生活条件，推动林场基础设施建设迈上新的台阶。

建设期限：2022 年 8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白扎、吉曲林场

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

（五）水利发展类（ 6 项 1818.27 万元）

1.囊谦县农牧区安全饮水提升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507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307 万元。

建设内容：新建 2 座引水口及 3 座蓄水池，其中 10 吨泉室 2 座、30 吨蓄水池 2 座、50 吨蓄水池 1 座、廊道维修 1 座、30 吨蓄水池维修 1 座。砼路面拆除及恢复 100 米、检查井 12 座、分水井 7 座、入户井新建 186 座（其中维修 13 座）。引水主管共 4876 米、供水主管 6864 米、供水支管 6689 米、部分入户井配套接水池 52 个、入户管道 6540 米及水源保护等。新建机井 16 座，其中 40 米机井 2 座、45 米机井 4 座、50 米机井 5 座、60 米机井 5 座。

受益情况：7 个乡镇 16 个村社（畜群小组）的饮水安全问题。

绩效目标：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 25 处，饮水安全覆盖人口 2.3 万人。

建设期限：2022 年 5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7 乡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水务局

2.囊谦县东坝乡人畜饮水补针点睛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904.61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338.2 万元。

建设内容：该项目主要任务为采取小口机井供水方式，解决囊谦县东坝乡共 100 个供水区，项目涉及共 211 户 1473 人，大牲畜 10539 头（只）的生活饮水问题，新建机井 100 眼，其中 40m 机井 9 眼、50m 机井 37 眼、60m 机井 42 眼、80m 机井 12 眼。

受益情况：解决囊谦县东坝乡吉赛村、果永村、优达村、热拉村和尕麦村共 5 个行政村 56 个社（畜群小组）162 户 1218 人、11221 头牲畜的饮水安全问题。

绩效目标：巩固提升 5 个行政村 56 个社（畜群小组）162 户 1218 人、11221 头牲畜安全饮水，助推乡村振兴。

建设期限：2022 年 6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东坝乡

责任单位：囊谦县水务局

3.囊谦县着晓乡人畜饮水补针点睛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944.14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368.07 万

元。

建设内容：囊谦县着晓乡巴尕村、优永存、尖作村、交西村、茶哈村和班多村共 6 个行政村 65 个社（畜群小组）239 户 1759 人、15860 头牲畜的饮水安全问题。以改善当地牧民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地区经济发展。该工程采用机井供水方式。通过工程功能分析，主要为机井工程。工程新建机井 129 座，其中 30m 机井 14 座、40m 机井 42 座、50m 机井 41 座、60m 机井 25 座、80m 机井 7 座。

受益情况：囊谦县着晓乡巴尕村、优永存、尖作村、交西村、茶哈村和班多村共 6 个行政村 65 个社（畜群小组）239 户 1759 人、15860 头牲畜的饮水安全问题。

绩效目标：巩固提升 6 个行政村 65 个社（畜群小组）239 户 1759 人、15860 头牲畜安全饮水，助推乡村振兴。

建设期限：2022 年 6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东坝乡

责任单位：囊谦县水务局

4.囊谦县强曲河小流域综合治理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305 万元。

建设内容：营造水保乔木林 8.02hm²，封禁治理 676.98hm²（设置网围栏 4600m，封禁宣传碑 3 座）；在侵蚀较为严重的 3 条支毛沟道中布设谷坊 23 座；在岸坡冲刷严重地段布设护岸工程 561.31m。

受益情况：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6.85 平方公里。

绩效目标：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6.85 平方公里。

建设期限：2022 年 10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

责任单位：囊谦县水务局

5.囊谦县觉拉乡康乃寺小流域综合治理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340 万元。

建设内容：营造水土保持乔木林 79.06hm²，（其中保乔木林 17.84hm²，水保灌木林 15.63hm²，乔灌木混交林 45.59hm²）封禁治理 684.18hm²（设置网围栏 1.3 km，设置封禁宣传碑 2 座）；在侵蚀较为严重的 2 条沟道中布设谷坊 16 座；布设坡面截排水工程 850m。

受益情况：水土保持乔木林 79.06hm²，封禁治理 684.18hm²

绩效目标：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7.63 平方公里。

建设期限：2022 年 10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十乡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水务局

6.囊谦县香达村饮水巩固提升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260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160 万元。

建设内容：新建从那荣沟水源地至坦荣蓄水池的 DN300 给水管 4800 米，给水检查井 5 座、给水阀门井 4 座、阀门 4 个、安全阀 8 个。

受益情况：1 个乡镇 4 个村（畜群小组）的饮水安全问题。

绩效目标：巩固提升 4 村安全饮水，助推乡村振兴。

建设期限：2022 年 8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香达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水务局

（六）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基础设施建设类（1 项 500 万元）

1.草原鼠害防控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500** 万元。

建设内容：草原鼠害防控 100 万亩。

收益情况：开展草原鼠害防控 100 万亩。

绩效目标：完成草原鼠害防控 100 万亩。

建设期限：2022 年 12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10 乡镇

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

（七）农村道路建设类（8 项 6396.4703 万元）

1.囊谦县购置养护机械设备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 1699.5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84.5 万元。

建设内容：购置养护机械 98 台/辆，其中大型挖掘机 1 台，小型挖掘机 1 台、装载机 11 台，压路机 1 台，翻斗车 12 辆，平板车 2 辆，推土机 1 台，三轮运输车 69 辆。

受益情况：改善村社出行道路条件，方便群众出行。

绩效目标：全面改善村庄道路面貌，提升群众生活质量。

建设期限：2022 年 10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10 乡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交通局

2.囊谦县村级道路桥涵短板补齐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 430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258** 万元。

建设内容：觉拉乡肖尚村新建水泥混凝土道路 3.52km，整修原有砂路 11.1km；吉尼赛乡吉来村盘尼巴社 1- ϕ 1.5m 波纹管涵一道、拉翁村查秀社 2-8.0m 小桥一座、麦曲村久然社 2-8.0m 小桥一座。

受益情况：改善村社出行道路条件，方便群众出行。

绩效目标：全面改善村庄道路面貌，提升群众生活质量。

建设期限：2022 年 8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觉拉乡、吉尼赛乡

责任单位：囊谦县交通局

3.囊谦县农村公路财政扶贫乡村振兴衔接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 2132.3203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772.3203 万元。

建设内容：拟新建 13 条公路，1 道涵洞。

受益情况：改善村社出行道路条件，方便群众出行。

绩效目标：全面改善村庄道路面貌，提升群众生活质量。

建设期限：2022 年 10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吉尼塞乡

责任单位：囊谦县交通局

4.吉曲乡瓦卡村瓦卡温泉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 180 万元。

建设内容：吉曲乡瓦卡村修建瓦卡村通向产业发展地瓦卡温泉道路 8 公里。

受益情况：明显改善吉曲乡瓦卡村交通基础设施条件，进而可刺激旅游业发展，扩大每年新增净收益，且全部新增收益归村集体所有。项目经济收益用于补助贫困户、残疾人、重大疾病患者等相关合理开支及改善人居环境等。

绩效目标：本项目连接囊谦县瓦卡村瓦卡温泉道路，项目的实施具有促进该区域旅游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做好“三农”工作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

建设期限：2022 年 11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吉曲乡瓦卡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民宗局

5.吉曲乡巴沙村等五个村社基础设施和产业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 255 万元。

建设内容：吉曲乡巴沙村哲牙永牧场道路维修 6 公里；交江尼村农田道路维修 5 公里；布卫社、色公摊社、着格社牧场道路

维修 3 公里；卡那村和查秀村温棚修建；吉赛村堡达拉牧场道路维修 24 公里。

受益情况：使吉曲巴沙村哲牙永牧场、交江尼村农田道路、布卫社、色公摊社、着格社牧场、卡那村、查秀村、吉赛村牧场村民出行方便推进农村建设。

绩效目标：全面改善村庄道路面貌，提升群众生活质量。

建设期限：2022 年 11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5 个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民宗局

6.2022 年危旧桥梁改造工程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 463.47 万元。

建设内容：改造茶哈村班涌色多班曲小桥：1-8 矩形板小桥，桥长 15.49 延米；麻永村优西社小桥：1-8 矩形板小桥，桥长 19.13 延米；麻永村麻永社小桥：2-8 矩形板小桥，桥长 25.43 延米；尤达永达卡桥明巴达桥：1-8 矩形板小桥，桥长 20.1 延米；上拉村交道社小桥：1-8 矩形板小桥，桥长 19.4 延米；上拉村保肖社小桥：2-8 矩形板小桥，桥长 28.34 延米；上拉村巴日社小桥：1-8 矩形板小桥，桥长 9.43 延米。

受益情况：完成乡村道路公路公共基础设施及配套桥梁建设，保证全县农村公路道路畅通，促进社会进步发展，方便群众正常安全出行。

绩效目标：全面改善广大农牧民出行条件。

建设期限：2022 年 12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6 个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交通局

7.2022 年自然村通硬化路一通自然村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 1107.18 万元。

建设内容：自然村通硬化路、四级砂石路面，建设规模 61.51 公里（对学(包卡)—外(多社)公路 4.12 公里、热(加村)—热(忠村)公路 5.17 公里、龙(拿达)—门(古那牧场)公路 5.52 公里、布(杜)—翁(多玛社)公路 5.68 公里、东(尕路岔口)—拉(龙社)公路 5.9 公里、吾(麦自然村)—娘(拉毛庄)公路 7.85 公里、森(格巴我牧场)—班(多村)公路 8.12 公里、夏(何滩牧场)—尼(龙普牧场)公路 9.32 公里、多(也达牧场)—萨(次卡牧场)公路 9.83 公里）。

受益情况：完成乡村道路公路公共基础设施及配套桥梁建设，保证全县农村公路道路畅通，促进社会进步发展，方便群众正常安全出行。

绩效目标：改善偏于地区出行交通。

建设期限：2022 年 12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5 个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交通局

8.东坝乡—尕羊乡通乡镇公路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 3276 万元。

建设内容：县乡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建设规模 36.4

公里。

受益情况：完成乡村道路公路公共基础设施及配套桥梁建设，保证全县农村公路道路畅通，促进社会进步发展，方便群众正常安全出行。

绩效目标：提升县乡通行能力，改善道路行车条件。

建设期限：2022 年 12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东坝乡、尕羊乡

责任单位：囊谦县交通局

（八）农村环境整治类（1 项 801.4097 万元）

1.囊谦县乡村振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 2241.26 万元，年内计划投资 801.4097 万元。

建设内容：建设囊谦县全县城内水厕、垃圾分类转运站。

受益情况：广泛动员乡村居民养成垃圾分类的良好习惯，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营造人人参与、人人共享的良好氛围，增强农牧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绩效目标：对提高囊谦县各乡环境卫生质量及乡村居民身心健康具有重要的意义。能够广泛动员乡村居民养成垃圾分类的良好习惯，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营造人人参与、人人共享的良好氛围，增强农牧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项目的建设是探索垃圾处置新模式，助推美丽乡村建设的有力举措，将节省人力、财力、物力，提高垃圾处理的时效性，促进当地生活

垃圾处理能力较快发展，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共进，项目建设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建设期限：2022 年 12 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十乡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住建局

五、保障措施

（一）建立协调机制。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要建立有关部门广泛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确定部门职责分工，要加强统筹整合后的资金使用管理，及时研究处理具体操作层面遇到的问题，并向上级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和有关部门报告。要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加强对试点工作的指导，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做法，注意积累可借鉴的经验，发掘可复制的典型。

（二）加强规划衔接。发改、乡村振兴部门要科学编制乡村振兴规划，各有关部门要按照乡村振兴规划要求及时调整完善相关专项规划，实现乡村振兴规划与部门专项规划的有效衔接，保障完成脱贫任务。部门专项规划与乡村振兴规划不一致的，应以乡村振兴规划为准。

（三）严格监督检查。要在政府门户网站和主要媒体公开统筹整合使用的涉农资金来源、用途和项目建设等情况，并实施乡村振兴项目行政村公示制度，接受社会监督。要把履行监管职责、整合资金使用绩效纳入涉农部门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审计、监察、财政等有关部门要将纳入统筹整合范围的财政涉农资金作

为监管重点，重点检查统筹整合和盘活存量情况、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和项目绩效情况，以及不执行试点政策、继续限定财政涉农资金具体用途或干扰统筹整合使用资金，造成资金不能及时发挥效益的问题。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村委会要深度参与涉农资金和项目的管理监督。

（四）加强绩效考评。县政府将对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建立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导向，以资金规范使用为重点的绩效考评体系，科学设置考评指标，规范考评程序，严格组织实施，强化成果运用，充分发挥绩效考评的激励导向作用。考核结果以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名义予以通报。对工作成效好、资金使用效益高的乡镇，在分配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时将给予奖励和倾斜；对不作为、乱作为等行为的要严肃追究责任。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根据县乡村振兴指挥部统一领导部署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具体负责指导和协调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建立驻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村委会深度参与涉农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工作的工作机制。各乡村振兴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明确任务、强化责任，确保整合工作落实到位。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涉农资金整合工作，积极为涉农资金整合创造条件，根据整合工作要求，明确目标，夯实责任，分工协作，加强项目计划执行和项目监管，实行项目动态管理，确保涉农资金整合工作顺利推进。

（二）明确任务职责，密切协作配合。各相关部门根据整合工作要求，积极配合，主动作为，确保试点工作顺利推进。财政部门要按照方案内容，结合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项目资金，定期、不定期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做好资金监管工作。乡村振兴部门要结合县级乡村振兴规划，积极做好与相关行业部门专项规划的有效衔接，落实符合实际需求的具体帮扶项目。农牧、自然资源、水务等相关部门要及时、准确提供本部门涉农资金整合、使用及项目进展情况。审计部门负责加强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对影响试点推进的体制机制障碍、制度缺陷、管理漏洞提出健全机制、完善制度和强化管理的建议。纪检监察部门要对违法违纪问题，依法依规严肃问责。

（三）做好资金支出，强化资金管理。各部门要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加大工程竣工验收力度，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列入统筹整合使用方案的资金当年必须形成实际支出，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各部门要加强涉农资金管理，严格按照方案实施项目，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得擅自调整、变更项目实施地点、项目建设内容，确保涉农专项资金规范管理、安全运行、有效使用。

（四）完善工作机制，推进信息公开。各相关部门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勇于创新，大胆实践，探索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新模式，及时对整合工作进行总结，健全完善工作制度。对出现的新情况、

新问题及时报整合领导小组研究解决，对整合工作中好的经验和做法认真总结。对统筹整合使用的涉农资金项目，通过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公告张贴以及广播、电视等媒体向项目区群众公开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试用水印